2023 初级会计职称《经济法基础》精讲班

第二单元　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

（四）居民个人综合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

1.综合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公式

应纳税额=应纳税所得额×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

=（每一纳税年度的收入额-费用 6 万元-专项扣除-专项附加扣除-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

【例题】A 公司会计人员赵某 2021 年全年取得工资、薪金 180000 元，劳务报酬 50000 元，稿酬 30000 元。当地规定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个人缴存比例为：基本养老保险 8%，基本医疗保险 2%，失业保险 0.5%，住房公积金 12%。赵某缴纳社会保险费核定的缴费工资基数为 10000 元。

赵某正在偿还首套住房贷款及利息，其父母均已年过 60 岁，赵某为独生子女。赵某有 2 个孩子都在读初中。赵某夫妻约定由赵某扣除贷款利息和子女教育费。

已知：首套房贷款利息按照每月 1000 元的标准扣除；每个子女教育按照每月 1000 元的标准定额扣除；独生子女赡养老人按照每月 2000 元的标准定额扣除。计算赵某 2020 年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税额。

级数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
1	不超过 36000 元的	3
2	超过 36000 元至 144000 元的部分	10
3	超过 144000 元至 300000 元的部分	20

答案：

（1）全年的收入额=180000+50000×（1-20%）+30000×（1-20%）×70%=236800（元）

（2）扣除项目：

①费用 6 万元

②专项扣除=10000×（8%+2%+0.5%+12%）×12=27000（元）

③专项附加扣除：

（3）应纳税所得额=236800-60000-27000-60000=89800（元）

（4）应纳税额=36000×3%+（89800-36000）×10%=6460（元）。

2.居民个人工资、薪金所得的预扣预缴

扣缴义务人向居民个人支付工资、薪金所得时，应当按照累计预扣法计算预扣税款，并按月办理全员全额扣缴申报。

【解释】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累计收入-累计免税收入-累计减除费用-累计专项扣除-累计专项附加扣除-累计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

本期应预扣预缴税额=（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预扣率-速算扣除数）-累计减免税额-累计已预扣预缴税额

【注意】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上一完整纳税年度内每月均在同一单位预扣预缴工资、薪金所得个人所得

税且全年工资、薪金收入不超过 6 万元的居民个人，扣缴义务人在预扣预缴本年度工资、薪金所得个人所得税时，累计减除费用自 1 月份起直接按照全年 6 万元计算扣除。

【例题·单选题】中国居民谢某 2021 年从其任职单位甲公司取得工资 122192 元。全年专项扣除为 26571 元。谢某儿子上小学，女儿上中学。已知综合所得减除费用为每年 60000 元；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按照每个子女每月 1000 元的标准定额扣除，由谢某按扣除标准的 100%扣除；全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6000 元的部分，税率为 3%。计算谢某 2021 年度综合所得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2022 年）

A.[122192-60000×（1+3%）-26571-1000×12]×3%=654.63（元）

B.（122192-60000-26571-1000×2×12）×3%=348.63（元）

C.（122192-60000-26571）×3%=1068.63（元）

D.（122192-60000-26571-1000×2）×3%=1008.63（元）

答案：B

解析：（1）子女论个算，谢某一儿一女的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1000×2×12。

（2）综合所得年度汇算应缴税额计算的相关题目，解题时“一看收入额对不对，二看扣除项目齐不齐”，本题只有选项 B 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的确认是正确的。

【例题·单选题】中国公民张某 2019 年 1 月取得工资 10000 元，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 2000 元，支付首套住房贷款本息 2500 元。已知工资、薪金所得个人所得税预扣率为 3%，减除费用为 5000 元/月，住房贷款利息专项附加扣除标准为 1000 元/月，由张某按扣除标准的 100%扣除。计算张某当月工资应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2020 年）

A.（10000-5000-2000-1000）×3%=60（元）

B.（10000-5000-2000-2500）×3%=15（元）

C.（10000-5000-2000）×3%=90（元）

D.（10000-2500）×3%=225（元）

答案：A

解析：（1）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累计收入-累计免税收入-累计减除费用-累计专项扣除-累计专项附加扣除-累计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

（2）本期应预扣预缴税额=（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预扣率-速算扣除数）-累计减免税额-累计已预扣预缴税额。

3.居民个人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的预扣预缴

扣缴义务人向居民个人支付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按次或者按月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

【解释】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属于一次性收入的，以取得该项收入为一次；属于同一项目连续性收入的，以 1 个月内取得的收入为一次。

（1）收入额

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以收入减除费用后的余额为收入额。其中，稿酬所得的收入额减按 70%计算。

（2）减除费用

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①每次收入不超过 4000 元（≤4000）的，减除费用按 800 元计算；

②每次收入 4000 元以上的（>4000 元），减除费用按 20%计算。

（3）应纳税所得额

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以每次收入额为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

【例题】2022 年 3 月张某为甲公司提供设计服务，取得劳务报酬所得 6000 元。计算张某当月该笔劳务报酬所得应预扣预缴的个人所得税税额。

级数	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	预扣率（%）	速算扣除数
1	不超过 20000 元的部分	20	0
2	超过 20000 元至 50000 元的部分	30	2000
3	超过 50000 元的部分	40	7000

答案：预扣预缴应纳税额=6000×（1-20%）×20%=960（元）

解析：劳务报酬所得每次收入不超过 4000 元的，减除费用按 800 元计算；每次收入 4000 元以上的，减除费用按 20%计算。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20000 元的，预扣率为 20%。

【例题】2022 年 1 月刘某所写的一部小说出版，取得稿酬所得 40000 元。已知稿酬所得适用 20%的比例预扣率，计算刘某该笔稿酬所得应预扣预缴的个人所得税税额。

答案：预扣预缴应纳税额=40000×（1-20%）×70%×20%=4480（元）。

【例题・单选题】中国公民张某任职于国内某软件公司，2019 年 10 月在 M 大学授课一次，取得劳务报酬所得 3500 元。自行负担交通费 200 元。已知劳务报酬所得个人所得税预扣率为 20%；每次收入不超过 4000 元的，减除费用按 800 元计算。计算张某当月该笔劳务报酬所得应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2020 年）

A.（3500-200-800）×20%=500（元）

B.3500×20%=700（元）

C.（3500-800）×20%=540（元）

D.（3500-200）×20%=660（元）

答案：C

解析：（1）劳务报酬所得每次收入≤4000 元：劳务报酬所得应预扣预缴税额=（每次收入-800）×预扣率-速算扣除数；每次收入＞4000 元：劳务报酬所得应预扣预缴税额=每次收入×（1-20%）×预扣率-速算扣除数；（2）交通费支出不得在计算劳务报酬所得预扣预缴税额时扣除。